遼史/卷10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一百四 ◄

遼史
卷一百五 列傳第三十五

► 卷一百六

能吏

◎能吏
○大公鼎蕭文馬人望耶律鐸魯斡楊遵勖王棠

漢以璽書賜二千石，唐疏刺史、縣令於屏，以示獎率，故二史有《循吏》、《良吏》之傳。遼自太祖創業，太宗撫有燕、薊，任賢使能之道，亦略備矣。然惟朝廷參置國官，吏州縣者多遵唐制。歷世既久，選舉益嚴。時又分遣重臣巡行境內，察賢否而進退之。是以治民、理財、決獄、弭盜，各有其人。考其德政，雖未足以與諸循、良之列，抑亦可謂能吏矣。作《能吏傳》。

大公鼎，渤海人，先世籍遼陽率賓縣。統和間，徙遼東豪右以實中京，因家於大定。曾祖忠，禮賓使。父信，興中主簿。公鼎幼莊願，長而好學。咸雍十年，登進士第，調沈州觀察判官。時遼東雨水傷稼，北樞密院大發瀕河丁壯以完堤防。有司承令峻急，公鼎獨曰：「邊障甫寧，大興役事，非利國便農之道。」乃疏奏其事。朝廷從之，罷役，水亦不為災。瀕河千里，人莫不悅。改良鄉令，省徭役，務農桑，建孔子廟學，部民服化。累遷興國軍節度副使。時有隼鷹坊者，以羅畢為名，擾害田里。歲久，民不堪。公鼎言於上，即命禁戢。會公鼎造朝，大臣諭上嘉納之意，公鼎曰：「一郡獲安，誠為大幸；他郡如此者眾，願均其賜於天下。」從之。徙長春州錢帛都提點。車駕如春水，貴主例為假貸，公鼎曰：「豈可輟官用，徇人情？」拒之。頗聞怨詈語，曰：「此吾職，不敢

廢也。」俄拜大理卿，多所平反。天祚即位，歷長寧軍節度使、南京副留守，改東京戶部使。時盜殺留守蕭保先，始利其財，因而倡亂。民亦互生猜忌，家自為鬥。公鼎單騎行郡，陳以禍福，眾皆投兵而拜曰：「是不欺我，敢弗聽命。」安輯如故。拜中京留守，賜貞亮功臣，乘傳赴官。時盜賊充斥，有遇公鼎於路者，即叩馬乞自新。公鼎給以符約，俾還業，聞者接踵而至。不旬日，境內清肅。天祚聞之，加賜保節功臣。時人心反側，公鼎慮生變，請布恩惠以安之，為之肆赦。公鼎累表乞歸，不許。會奴賊張撒八率無賴嘯聚，公鼎欲擊而勢有不能。嘆曰：「吾欲謝事久矣，為世故所牽，不幸至此，豈命也夫！」因憂憤成疾。保大元年卒，年七十九。

子昌齡，左承制；昌嗣，洺州刺史；昌朝，鎮寧軍節度。

蕭文，字國華，外戚之賢者也。父直善，安州防禦使。文篤誌力學，喜慍不形。大康初，掌秦越國王中丞司事，以才幹稱。尋知北面貼黃。王邦彥子爭蔭，數歲不能定，有司以聞。上命文詰之，立決。車駕將還宮，承詔閱習儀衛，雖執事林林，指顧如一。遷同知奉國軍節度使，歷國舅都監。壽隆末，知易州，兼西南面安撫使。高陽土沃民富，吏其邑者，每黷於貨，民甚苦之。文始至，悉去舊弊，務農桑，崇禮教，民皆化之。時大旱，百姓憂甚，文禱之輒雨。屬縣又蝗，議捕除之，文曰：「蝗，天災，捕之何益！」但反躬自責，蝗盡飛去，遺者亦不食苗，散在草莽，為烏鵲所食。會霪雨不止，文復隨禱而霽。是歲，大熟。朝廷以文可大用，遷唐古部節度使，高陽勒石頌之。後不知所終。

馬人望，字儼叔，高祖胤卿，為石晉青州刺史，太宗兵至，堅守不降。城破被執，太宗義而釋之，徙其族於醫巫閭山，因家焉。曾祖廷煦，南京留守。祖淵，中京副留守。父詮，中京文思使。人望穎悟。幼孤，長以才學稱。咸雍中，第進士，為松山縣令。歲運澤州官炭，獨役松山，人望請於中京留守蕭吐渾均役他邑。吐渾怒，下吏，系幾百日。復引詰之，人望不屈，蕭喜曰：「君為民如此，後必大用。」以事聞於朝，悉從所請。徙知涿州新城縣。縣與宋接境，驛道所從出。人望治不擾，吏民畏愛。近臣有聘宋還者，帝問以外事，多薦之，擢中京度支司鹽鐵判官。轉南京三司度支判官，公私兼裕。遷警巡使。京城獄訟填委，人望處決，無一冤者。會檢括戶口，未兩旬而畢。同知留守蕭保先怪而問之，人望曰：「民產若括之無遺，他日必長厚斂之弊，大率十得六七足矣。」保先謝曰：「公慮遠，吾不及也。」

先是，樞密使乙辛竊弄威柄，卒害太子。及天祚嗣位，將報父仇，選人望與蕭報恩究其事。人望平心以處，所活甚眾。改上京副留守。會劇賊趙鐘哥犯闕，劫宮女、禦物，人

望率眾捕之。右臂中矢，灶以艾，力疾馳逐，賊棄所掠而遁。人望令關津譏察行旅，悉獲其盜。尋擢樞密都承旨。

宰相耶律儼惡人望與己異，遷南京諸宮提轄制置。歲中，為保靜軍節度使。有二吏凶暴，民畏如虎。人望假以辭色，陰令發其事，黥配之。是歲諸處饑乏，惟人望所治粒食不闕，路不鳴桴。遙授彰義軍節度使。遷中京度支使，始至，府廩皆空；視事半歲，積粟十五萬斛，錢二十萬緡。徙左散騎常侍，累遷樞密直學士。未幾，拜參知政事，判南京三司使事。時錢粟出納之弊，惟燕為甚。人望以縑帛為通歷，凡庫物出入，皆使別籍，名曰「臨庫」。奸人黠吏莫得軒輊，乃以年老揚言道路。朝論不察，改南院宣徽使，以示優老。逾年，天祚手書「宣馬宣徽」四字詔之。既至，諭曰：「以卿為老，誤聽也。」遂拜南院樞密使。人不敢幹以私，用人必公議所當與者。如曹勇義、虞仲文嘗為奸人所擠，人望推薦，皆為名臣。當時民所甚患者，驛遞、馬牛、旗鼓、鄉正、廳隸、倉司之役，至破產不能給。人望使民出錢，官自募役，時以為便。久之請老，以守司徒、兼侍中致仕。卒，謚曰文獻。

人望有操守，喜怒不形，未嘗附麗求進。初除執政，家人賀之。人望愀然曰：「得勿喜，失勿憂。抗之甚高，擠之必酷。」其畏慎如此。

耶律鐸魯斡，字乙辛隱，季父房之後。廉約重義。重熙末，給事誥院。咸雍中，累遷同知南京留守事。被召，以部民懇留，乃賜詔褒奬。大康初，改西南面招討使，為北面林牙，遷左夷離畢。大安五年，拜南府宰相。壽隆初，致仕，卒。

鐸魯斡所至有聲，吏民畏愛。及退居鄉里，子普古為烏古部節度使，遣人來迎。既至，見積委甚富。謂普古曰：「辭親入仕，當以裕國安民為事。枉道欺君，以苟貨利，非吾誌也。」命駕而歸。普古後為盜所殺。

楊遵勖，字益誠，涿州范陽人。重熙十九年登進士第，調儒州軍事判官，累遷樞密院副承旨。咸雍三年，為宋國賀正使；還，遷都承旨。天下之事，叢於樞府，簿書填委。遵勖一目五行俱下，剖決如流，敷奏詳敏。上嘉之。奉詔征戶部逋錢，得四十餘萬緡，拜樞密直學士，改樞密副使。大康初，參知政事，徙知樞密院事，兼門下侍郎、平章事，拜南府宰相。耶律乙辛誣皇太子，詔遵勖與燕哥按其事，遵勖不敢正言，時議短之。尋拜北府宰相。大安中暴卒，年五十六。贈守司空，謚康懿。子晦，終昭文館直學士。

王棠，涿州新城人。博古善屬文。重熙十五年擢進士。鄉貢、禮部、廷試對皆第一。累遷上京鹽鐵使。或誣以賄，無狀，釋之。遷東京戶部使。大康二年，遼東饑，民多死，請賑恤，從之。三年，入為樞密副使，拜南府宰相。大安末，卒。

棠練達朝政，臨事不怠，在政府修明法度，有聲。

論曰：孟子謂「民為貴，社稷次之」，司牧者當如何以盡心。公鼎奏罷完堤役以息民，拒公主假貸以守法，單騎行郡，化盜為良，庶幾召、杜之美。文知易州，雨暘應禱，蝗不為災。人望為民不避囚系，判度支，公私兼裕，亦卓乎未易及已。鐸魯斡吏畏民愛，楊遵勖決事如流，真能吏哉！

此元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